

SUI YUE

岁月叙事中的

猫影

◎ 黄瑾瑶

每天早上,我推开过道门,刚走到更衣室门口,就有颗毛茸茸的脑袋挤了进来,它总是迫不及待地,好像等了一个漫长的夜晚,就为了这一刻。

它在我脚边绕圈,尾巴高高翘起,“喵喵”叫着,像在催,“快开门呀”。我掏出钥匙,一开门,它就“嗖”地一下窜了进去,熟门熟路地巡视起来,窗台、桌子底、更衣柜的角落,一一嗅过去。最后在长条桌上的电话机旁边卧了下来,它眯起眼睛,爪子揣在身下,渐渐缩成一个毛团。我却总是提心吊胆,怕它翻身的时候,尾巴扫过机身,把听筒掀起,它伸懒腰的时候,爪子勾起电话线。我仿佛能看到它的爪子在按键上乱按,听筒里传来“喂喂”的声响,于是我起身,轻轻地赶它下来,它虽则有些不愿意,在我的再三劝说下,就来到盆栽的绿萝边,这里也是它的打卡点,小心翼翼地伸出爪子,轻轻拨动垂挂的绿萝,绿萝的叶子就悠悠地晃动起来,这一下就点燃了它的兴趣,迅速地扑了上去……

“如意,如意”铲屎官来收毛孩子了。“在我这儿”我扬声应道。它是养在隔壁宿舍的一只小橘猫,八个月大,聪明活泼、善解人意。能听懂我们叫它的名字,小小的身子能凹出各种可爱的造型,能跃到大衣柜顶端睁着琥珀色的眼睛“睥睨”我们。休息时,我们都爱逗它玩。

午休时,我会不自觉地往隔壁走去,门没锁,我探进半个脑袋,它蹲在椅子上,看见我,“喵”地一声便跳下地,小跑着过来拿头蹭我的裤腿,我就拿着逗猫棒指挥着它上蹿下跳,摸高爬低。但大多数时候它都是眯着眼睛休息,橘猫是慵懒的,它常常会找个舒适的角落,比如洒满阳光的窗台或者柔软的沙发垫上,蜷成一团,眼睛半眯着,似乎对周围的一切都不关心。

我逗弄着它,心里却不可避免地想起另一只猫。儿时的我寄居在外婆家,那是乡下老房子,院子很大,角落里堆着柴草。外婆家也养猫,一只狸花猫,但它很少进屋,只在灶台边、柴垛上、屋檐下出没。我们也不管它,它也不亲人。只有在吃饭的时候,外公会“咪咪,咪咪”叫几声,把剩饭剩菜倒在墙角的那只破碗里。它不知从哪里钻出来,低头吃完又消失了。虽然其貌不扬,但外公说起它总带着几分得意,“咱家的猫能抓老鼠呢。”确实,家里鲜见鼠踪,偶尔有老鼠偷食,第二天门口就会出现它的尸体,猫把战利品摆在那里,也不邀功,仿佛只是告知主人它完成了自己的本职工作。

一天,我心爱的小人书不见了,几乎翻遍了家里的角角落落,正沮丧间,咪咪叼着一本书朝我走来,定睛一看,正是我爱若至宝又遍寻不见的小人书,只是书的一角已被咬掉,所幸还能看,我欣喜若狂。刚想好好地夸它一下,它却高冷地看了我一眼扭头就走,须臾便把一只死老鼠扔在我脚边,“咪咪真棒”!我拍拍它的头,竖起大拇指。等外婆出工回来,我便嚷着要给它加餐,当晚它的小破碗里出现了小鱼干。

有一年,外公生了一场病,久咳不止,土方西药都试过了,不见好。后来不知听谁说了个偏方,要用猫胞焙干了,碾成末,冲水喝。家里就开始留意,它也不负众望怀上了,年前我和外公守了它好几个晚上,等着它生产,咪咪像是明白似的,没像以往那样吃掉胞衣,外公顺利地收到了。那晚,它下了三只崽,两只狸花,还有一只好看的三花。外公便照方子服用了,说来也奇怪,病竟慢慢好了。

正月初三,隔壁姐姐跑来咪咪偷走了她家的大黄鱼,“怎么可能?”我梗着脖子说。“那你带我去它的猫窝看看”。来到猫窝,就看见半截红黄鱼正躺在三只小猫仔的边上,它哑口无言。那时过年的餐桌上必须要有鱼的,喻为年年有“鱼”(余)。外婆只好拿出家里的清蒸鲢鱼赔了过去。初五还未过,家里就没了“鱼碗”,外婆抓住它,气得要砸烂它的头,反正家里还有小猫在呢。我从外婆手里抢过它,说它能抓老鼠,又救了外公,这才留下了它的一条猫命。从此,它就变得格外黏人,常常围绕着我的脚打转,最后索性往我鞋面上一趴,压住了我的脚背,我没有动,它便安心地合上眼睛,肚皮一起一伏地打着呼噜。

午后的阳光正好,它不再窝在灶洞里,而是会跳上我的膝盖,蜷成一团,我一上一下地抚着,它则会舒服地打起小呼噜。有时它还会跳上书桌,趴在一旁陪我做作



业。当然也会捣乱,它会用小爪子翻乱我的书,叼走我的橡皮藏在身下,让我找不着……给我单调的童年带来众多乐趣。只是在看见外婆时,就会一下子蹿上墙头,目光清冷,警惕地睥睨。

次年,因为母亲调动工作,我便随母亲走了。临走前,我和它告别,说等放假了就回来看看它,也不知它是否听懂了,围着我打了好几个转。终于等到放假,我兴冲冲地回来,却不见它的踪影,“它走了,不见了。”后来外公告诉我,猫在自知寿命将尽时,就会本能地去寻找不为人知的归宿地。我只知大象会独自去象冢,没想到猫也会如此,伤心欲泣。外公又说:“它把崽崽留下了。”它留下的两只小花狸又凶又野,整天飞檐走壁不着家,只有那只小三花美丽温顺,且继承了妈妈的捕鼠绝技,家人都很喜欢,更是成了外公的新宠。但我却对它无感,它对我也同样如此,我对猫最真挚的情感好像都给了这只狸花。以致现在虽然喜欢小橘,但从未和它如狸花般亲密,保持着心里距离,可能它只是宛宛类卿。

过后,我常常想着:在某个傍晚,乘着夕阳的羽翼,那只狸花猫从茶垛上跳下来,迈着优雅的步伐走进屋子,外公端着碗过来,“咪咪,来吃!”“喵~喵~”它回应着,亲热地跟在外公身后……它不见了,外公也不在了。我的眼眶顿时有些湿润了。

叮铃铃,闹钟响了,我锁好房门,轻轻和趴在隔壁窗台上的小橘打了声招呼,离开。

(作者单位 北仑电厂)

半个月亮

◎ 安军虎



父亲以为那是一面镜子
把它从夜空里摘下来
在时光的石头上打磨

不小心磨掉了自己的年华
他手里的作品
便成为一把镰刀
刀刃上还依稀泛着月光
照亮了田垄里的诗行

镰刀或许是它最初的模样
把一季又一季的金黄
接回了我的家
后来,它变成一根扁担
栖在父亲的肩上
扁担弯成古铜色的弧线
一头挑着星空
一头挑着生活

渐渐地,它和父亲的身影重合
镶嵌进了夜空里
父亲把自己的脊背
在割麦的时候弯一弯
在挑担的时候弯一弯
终于有一天
把自己的身体弯一弯
弯成了半个月亮

聊赠一枝春

◎ 宋小品



“江南无所有,聊赠一枝春。”南朝陆凯的一句浅吟,穿越千年风霜,依旧在岁月里温柔回响。没有珍馐美玉,没有锦缎珠玑,只以一枝初绽的春意,遥寄给远方故人,这是中国人最含蓄、也最浪漫的情谊,是藏在烟火人间里,最朴素的温柔与牵挂。

一枝春,是跨越山海的思念。在车马很慢、书信很远的古时,别离往往意味着长久的相隔。山高水远,道阻且长,再多的牵挂也难以抵达,再浓的思念也只能藏于心底。于是,一枝凌寒独开的梅,便成了最妥帖的信物。它不似金银那般厚重,却带着江南的烟雨、枝头的清风,藏着寄信人满心的温柔。这一枝春,越过千山万水,落在友人手中时,便不再是一枝普通的花,而是浓缩了一整个江南的春意,是“见花如见人”的深情,即便相隔万里,心意也能借着这抹春色,温柔相拥。

一枝春,是不慕繁华的纯粹。世人总爱以贵重之物表达心意,以为价值越高,情意越重,可最动人的情谊,从来与物质无关。江南富庶,并非真的一无所有,只是在真正的知己面前,所有的珍宝都不及这自然馈赠的春色珍贵。一枝花,是随手可折的寻常,是不刻意、不造作的真诚,褪去了世俗的功利,只剩下心底最澄澈的惦念。就像老友相见,无需虚礼客套,一杯清茶、一句问候,便胜却人间无数,这份纯粹,如春日清风,淡淡然,却直抵人心。

一枝春,是藏于平凡的诗意。生活大多时候是平淡的,没有惊天动地的故事,没有波澜壮阔的传奇,多的是柴米油盐的琐碎,是日复一日的寻常。可正是这“聊赠一枝春”的心境,让平凡的日子生出暖意。折一枝花赠予家人,是三餐四季里的温柔;送一抔春赠予朋友,是风雨同行中的陪伴;留一份春意给自己,是对生活最温柔的爱。不必追寻远方的盛景,不必执着于世俗的成功,懂得在寻常日子里,发现一枝花的美,传递一份心的暖,便是最动人的生活诗意。

如今时代流转,交通便捷,讯息瞬息,我们似乎再也不用以一枝花遥寄相思。可快节奏的生活里,人心却渐渐变得疏离。我们习惯了用红包代替问候,用客套的话语掩盖真心,那份“聊赠一枝春”的纯粹与温柔,反倒成了难得的奢侈品。其实,情谊从未变过,变的是我们表达心意的方式。一枝春,可以是清晨的一朵鲜花,可以是深夜的一句问候,可以是困境中的一次伸手,可以是平淡里的一份惦记,它无关价值,只关真心。

“江南无所有,聊赠一枝春。”这枝春,是思念、是纯粹、是诗意,是中国人刻在骨子里的温柔。愿我们在纷繁的世间,都能守住这份简单与真诚,既能收到他人赠予的春色,也能主动为他人送去一枝春意。让这抹跨越千年的温暖,在岁月里生生不息,让每一份心意,都如春日繁花,温柔而热烈地绽放。希望我们在每一个春天来临的时候,告诉身边的人:你看,花开了。

(作者单位 山东蓬莱公司)

钢轨丈量的旷野

◎ 高冠智

车窗推开时,春日的风还裹着凉意,却已藏不住柳芽的清香。周五,我靠在轨道车的座椅上,看着站台上最后几位同事小跑着奔向通勤车——他们扬起的衣角沾着东营特有的海腥气,那是黄河与渤海在此相拥时留下的味道。



车轮与钢轨的撞击声渐次加快,广袤的麦田正褪去冬日的倦容,新绿从泥土里钻出来,像是打翻了一桶青翠的颜料。几朵玉米秸秆蜷缩在田垄间,焦黄与嫩绿在平原上交织出冷暖相宜的褶皱。忽然有灰喜鹊从枯枝间惊起,翅膀扫过车窗的瞬间,我看见自己的倒影与飞鸟在玻璃上重叠,恍若某种季节交替的隐喻。

忽然,整节车厢微微震颤。起初以为是错觉,转头望向窗外时,看见远处泛黄的河面,才知道,列车正在穿越黄河。浑黄的河水正舔舐着岸边,浪头卷起的泥沙在阳光下泛出金属光泽,那不是普通的水流,是挟带着黄土高原体温的古老血脉。看向河岸旁裸露的滩涂,就像巨兽蜕皮的鳞片,泥沙被水流切割出树状的脉络,让我突然想起去年看见的黄河入海口奇景,浑浊的河水劈开渤海的蓝,在海面画出千万条泥金色的树杈。我心里想,这应该是母亲河在写日记,将中华上下五千年的文化以另外一种形式告诉子孙,那些不断分叉又合并的水道,是文明在时光中的歧路与归途。

放羊老汉的鞭哨声顺风飘来,惊醒了我的恍惚。羊群正踩着泛碱的河滩前行,新生的羔羊跌跌撞撞,在泥沙上印出梅花般的蹄痕。这场景让两年前的《卫风·硕人》突然在耳边复活:“河水洋洋,北流活活。”那些被《诗经》浸润过的水土,至今仍孕育着相似的黄昏。

暮色渐浓,黄骅南站的灯火亮起,玉兰树的花苞已鼓胀成小月亮,穿着橘色防护服的线路工踩着道砟巡线,他们安全帽上沾着柳絮,兜里插着朵刚折的野花,我掏出手机拍下春日的铁路美景,自我欣赏了许久……

回望渐暗的旷野,麦田正把暮色酿成青黛。车轮与钢轨撞击出沉闷的节拍,竟与我正在听的歌曲节奏渐渐重合。这200多公里的旅程里,春天不仅是季节更替,更是黄河畔的印记,是蒲公英飘落的轨迹,是麦苗刺破冻土的勇气,当海港的汽笛声随风飘来,我知道那些被钢轨丈量的春色,终将随着万吨列车的轰鸣,飘向更远的远方……

(作者单位 朔黄铁路黄大公司)

木棉的春

◎ 于汪洋

三月的岭南,春是漫出来的。巷口的勒杜鹃把墙头染成紫霞,行道树的新叶嫩得能掐出水,连墙根的蕨类都举着新卷的芽,挨挨挤挤凑着这一场春日的热闹。唯独路中间那几棵木棉,像被春天忘了。

前阵子还轰轰烈烈开着的花,如今都落了。厚墩墩的红花瓣铺在树下,被来往的车轮碾过,仍留着一点不肯褪的色。抬眼望上去,整棵树光秃秃的,无花无叶,黑褐色的枝丫硬挺挺截在蓝天下,像一幅没上色的线稿,和周围泼泼洒洒的春景格格不入。

路过的阿婆牵着小孙子,指着树念叨:“你看这树,人家都春暖花开了,它倒好,花也落了,叶也不长,莫不是枯了?”小孙子仰着脸蛋看,奶声奶气接:“它是不是不喜欢春天呀?”

我走近了,伸手摸那横斜的枝丫,不是枯的。树皮紧实,带着木质特有的韧性,指尖能触到皮下藏着的生机。顺着枝条往尖上看,才发现光秃秃的枝梢上,藏着数不清小米粒似的芽苞,裹得紧紧的,像攒了一整个冬天的小拳头,不仔细看,根本发现不了硬壳里的温柔。

它不是不生长,只是步子和周围的树都不一样。

岭南的冬天,湿冷风裹着雨,别的树都忙着落叶敛锋芒,它偏挺着一身秀枝,在冷风里站得笔直,把一整个冬天的阳光、寒风与雨露,都扎扎实实收进枝干,不动声色攒着劲。等早春刚到,寒意未褪,别的树还在眯着眼睡醒,它先炸开了一树的红。大朵大朵的花,无绿叶相衬,就那么坦坦荡荡开在枝头,像一把把烧起来的火把,把还带凉意的早春,烧得暖烘烘的。

等别的树终于醒透,忙着抽芽开花,把春天闹得沸沸扬扬的时候,它却谢了。不恋栈,不凑热闹,安安静静把盛大的绽放收起,在满世界的绿意花香里,留一身干净的枝丫,慢慢酝酿自己的新叶。

我们总说枯木逢春,总说春暖花开,好像春天就该有统一的模板:要抽芽、要长叶、要开花,要绿得铺天盖地,要和所有生命挤在同一个时间里热闹。但凡慢了一步,但凡不合时宜,就被当成枯木,当成辜负了春光。

可春从来不是只有一种模样。不是所有的树,都要在同一个时候抽芽;不是所有的花,都要在同一个时候绽放。有的树把热闹开在早春风里,有的树把温柔藏在晚春雨里。它不必跟着别人的节奏走,不必为了凑一场热闹,就急着长叶开花。它有自己的时令,有自己的步子,哪怕在满世界的春意里,只留一身光秃秃的枝丫,也没什么不好。

风从枝丫间穿过去,没有花叶遮挡,风声清清爽爽的。我低头捡起一朵完整的木棉花,花瓣厚韧,红得浓烈。它已经完成了自己的绽放,现在的它只是安安静静地,等自己的叶子长出来。

春光那么长,不必急着和别人一起,去赶同一场路。

(作者单位:广东清远电厂)

